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文件要求，霍邱县孟集镇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6方面内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若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孟集镇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孟集镇人民政府，电话：0564-6611100）。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孟集镇在县级人民政府办公室的周密部署与精心指导下，严谨遵循重点工作任务及年度既定目标，坚定不移地贯彻“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指导方针，有条不紊、扎实有效地推进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全面落实与深化，致力于打造开放透明、高效廉洁的政务服务新环境。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孟集镇人民政府在霍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政务信息815条。秉持“以公开为常态”的原则，不断深化公开内容，让各项工作更加规范、有效，紧紧围绕全局中心工作，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坚定不移以更大力度推进政务公开。2024年发布群众关切问题相关信息16条；发布政策文件、征求意见、意见反馈及解读类信息6条；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1条、办事指南1条，政府信息公开报告1条，财政预、决算各5条、各类预警信息11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持续优化依申请公开制度，不断动态调整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的内容，以确保其时效性与准确性。在此基础上，着力优化并规范内部办理流程，根据实时情况，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行适时的更新，清晰界定申请的具体程序、所需材料以及申请提交的途径等要素，提升公众在申请过程中的效率体验。2024年度收到1条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健全工作机构，指定专门人员管理此项工作，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凡对外公开的信息，都经过举办人确认、保密审查领导小组分管领导复核、主要领导审批再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积极与上级对接，对涉密涉敏信息和典型错别字排查进行排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为全面优化政府信息查询、办事服务咨询、依申请公开受理及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的功能与效能，特制定并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平台作用。对多个栏目进行系统的更新与建设，以确保信息的全面性、准确性和时效性，从而在满足数量要求的同时，严格把控内容质量，提升政务信息的整体价值。

**（五）监督保障情况。**建立定期督查机制。对政府信息公开网按要求定期动态更新，安排专人及时对上级单位反馈问题进行整改；严格梳理主动公开的信息，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积极开展社会评议，认真收集群众评议意见和建议，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4年度我镇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相关问题和结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许可 | 0 | |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
| 行政处罚 | 0 | | |
| 行政强制 | 0 | |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 | 申请人情况 | | | | | |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 总计 |
| 商业  企业 | 科研  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1 | 0 | 0 | 0 | 0 | 0 | 1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 1 | 0 | 0 | 0 | 0 | 0 | 1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 1 | 0 | 0 | 0 | 0 | 0 | 1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政复议 | | | | | 行政诉讼 | | | | |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 | | | 复议后起诉 | | | | |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结果 维持 | 结果 纠正 | 其他 结果 | 尚未 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一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内容的呈现方式显得杂乱无章，缺乏清晰的结构和明确的重点，使公众难以快速准确地获取所需信息。二是过于依赖传统的文字表达，缺乏灵活和创新性，限制了信息的传播效果，也影响了公众的参与度和理解度。

针对以上问题。2024年我镇定期组织了业务人员开展政务公开学习会，交流研讨近期遇到的工作问题和在上级部门培训会中学习的心得体会，在2024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提质提量。为了解决信息条理不清晰的问题，我镇建立了信息审核机制，由专人对信息进行仔细校对，避免出现错别字、语法等问题，确保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完整性。并梳理了信息体系，明确各类信息的归属和分类，按照业务领域、时间顺序、重要程度等多维度分类，便于查找。对于创新能力不足的问题，一方面利用新媒体平台，积极利用微博、微信、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工具辅助政务公开，更有效地吸引和保持公众的注意力。另一方面创新表达内容，采用简洁明了的语言，避免使用专业化用语，同时注意信息的逻辑性和条理性，使公众能够容易地理解和接受。为了增强公示内容可读性和易懂性，也使用具体事例结合的方式进行解释说明。

**（二）本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2024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有一定提升，但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相关要求，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化拓展需要加强，随着移动互联网的普及，公众对政务服务的便捷性、即时性要求越来越高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但在向“掌上走”“身边有”的方面欠缺深化拓展，群众体验有待提高。二是部分信息更新不够及时，由于信息量大、涉及面广，部分政策解读、项目进展等信息更新速度有待加快。三是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需进一步拓展，特别是在涉及民生领域的深层次信息公开方面，还需加大力度，提高信息的全面性和深度。四是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质量有待提高，答复的准确性和全面性也有待加强，以避免引发不必要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改进措施。2025年我镇将从以下几方面入手：一、加强政务公开宣传，通过发放传单、上门走访的形式，让群众深入理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从需求导向入手，了解群众所思所想，减少群众在查找信息时遇到的困难。根据群众的反馈优化和改进网站内容。二、提高经办人员水平，以周例会的形式定期汇报政务公开的工作进度和问题，让政府信息工作这趟列车始终高效、安全地行驶，并同时进一步加强业务人员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推动我镇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三、优化信息公开流程，我镇将积极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对接沟通，认真梳理总结热点需求，优化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基础，统筹推进信息公开、政策解读、交流互动不断完善提升，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信息公开服务。四、扩大和优化公开内容的范围，针对群众需求，涵盖经济发展、民生保障、环境保护等各个领域，满足群众对政府信息的多元化需求。五、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质量：完善依申请公开全过程管理，规范工作流程和答复时限提高办理效率。加强答复的准确性和全面性，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得到充分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霍邱县孟集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3日